

证券代码：300718

证券简称：长盛轴承

公告编号：2025-022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和监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激励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促进公司长远发展。根据《公司章程》《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综合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制定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范围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发放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根据股东大会批准的董事工作津贴标准领取工作津贴，按月发放。

（2）在公司无其他任职的独立董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年（含税）。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除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行政职务领取薪酬外，不单独领取监事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工作职务，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金。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2、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监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